检查内容（2）：涉嫌未经登记、擅自以社会团体名义进行活动。

检查标准：成立社会团体应当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，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登记管理机关进行登记。

经检查发现，存在个人或法人未经登记管理机关登记，且经查询网络平台，也未在事业单位管理部门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境外有权机关登记，擅自以社会团体或社会团体分支机构、代表机构的名义对外开展活动等情形。